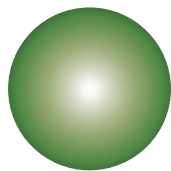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刊發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將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大幅增長。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將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大幅增長。

基於目前可獲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溢利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主要由於(i)收入增加；(ii)毛利率因液化天然氣的價格上漲而上升；及(iii)其他收入因按金產生的非經常性利息而增加。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該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者不同。本集團財務表現進一步詳情將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中予以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保軍先生及周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及謝祺祥先生。